吉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2027年
博士研究生招生实施细则

根据教育部、《吉林大学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实施办法（试行）》相关要求，结合《吉林大学2027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全日制）》及马克思主义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的具体情况，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选拔原则

“申请考核制”招生坚持“专家考核，集体决策；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程序规范，公正公开”的原则。对申请者的思想品德、专业素养、学业水平、科研能力、创新潜质和综合素质进行综合评价和全面考查，尤其注重选拔具有马克思主义理论基础和学术专长的创新型人才。

二、招生计划

招生专业、招生导师及招生人数见附件1:《吉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2027年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附件2：《吉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2027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因招生计划有限，招考方式多样，考生在报考前，应和报考单位或导师取得联系，以确定报考专业或导师是否有招生计划。

三、报考条件及要求

（一）基本要求

符合《吉林大学2027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全日制）》、《吉林大学2027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的报考要求、《关于开展 2025 级硕士研究生硕博连读推荐选拔工作的通知》的报考要求。考生入学时年龄原则上不超过45周岁（1982年9月1日及以后出生）。

（二）外语水平符合以下任意一项：

1.全国大学英语四级或六级考试成绩达到425分及以上，或相当于合格及以上成绩。

2.托福（TOEFL）考试成绩达到90分及以上。

3.雅思（IELTS）考试成绩达到6分及以上。

4.GRE成绩达到300分及以上（新）。

5.英语专业四级或八级考试成绩60分及以上。

6.WSK（PETS-5）考试成绩60分及以上。

7.通过俄语专业四级考试或全国大学俄语四级（CRT4）或俄罗斯联邦对外俄语等级考试ТРКИ的B1及以上。

8.通过日语专业四级考试或全国大学日语四级（CJT4）或日语能力测试（JLPT）N2及以上。

9.在英语、日语、俄语国家或地区获得硕士或博士学位。

（三）学术成果标准：1-2篇与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相关的学术论文代表作（不限于是否发表）或专著（不限于是否出

版）。

四、考核程序

1.网上报名

（1）报考我院2027年博士研究生的硕博连读考生、“申请考核制”考生须登录吉林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进行网上报名（网址：https://yzb.jlu.edu.cn/）。网上缴纳报名费人民币200元，报名费一经缴纳，均不办理退还。网报时间截止前未成功缴纳报名费的视为报名信息无效。网上报名和缴费时间2026年11月10日-25日。直博生不需报名。

（2）考生在网报前应认真阅读吉林大学2027年博士生招生简章、专业目录及本细则等相关文件，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凡不按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2. 材料提交

“申请考核制”考生须提交如下申请材料，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如有伪造，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报名、考核、录取资格。

（1）《吉林大学博士研究生报名信息简表》一份（吉林大学博士研究生报名系统下载并打印，“本人自述”栏及承诺人签名均由考生本人手写；考生所在单位一栏必须有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否则无效）。

（2）两名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专家推荐书”（推荐书须加盖推荐人所在单位公章，否则无效）。

（3）拟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本人的研究计划，要求3000字左右。

（4）考生（含军人）本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5）本科和硕士学位、学历证书复印件（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交研究生证复印件或所在学校研究生学籍管理部门出具的在学证明）。

（6）在国内获得硕士学位者，须提交由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https://www.chsi.com.cn/）出具的学位认证报告复印件。

（7）在国（境）外获得硕士学位者，须提交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https://portal.cscse.edu.cn/）出具的学位认证报告复印件。

（8）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已获得硕士学位人员）或硕士学位论文初稿（应届毕业生）。

（9）研究生阶段成绩单。由考生所在学校研究生管理部门提供，并加盖公章；非应届毕业生可由考生档案所在人事部门或毕业学校档案管理部门提供，并加盖公章。

（10）外语水平能力证书复印件。

（11）获奖证书、发表论文、获得授权专利及其它原创性

研究成果的证明材料。

（12）《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

材料接收截止日期：2026 年 11 月 26 日

邮寄地址: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前进大街 2699 号吉林大学前卫南区吕振羽楼马克思主义学院 王老师（收）

电 话：0431-85151810

考生须将上述材料通过顺丰速运（注意：不包含顺丰同城急送），2026 年 11 月 26 日之前如果没有将上述材料邮到指定地址，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3.资格审查

学院成立“资格审核小组”，确定资格审核标准和进入综合考核的比例，对考生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评估，择优确定进入综合考核的考生名单，并在招生单位网站对外公布。资格审核不合格者，不予进入下一阶段的综合考核。

由“资格审核小组”确定资格审核标准和进入综合考核的比例，对考生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评估，根据考生的外语水平、学习成绩、硕士论文、参与科研、发表论文以及获奖等情况，按百分制给出成绩。在进入综合考核比例范围内，择优确定进入综合考核的考生名单，并在招生单位网站对外公布。考生成绩在 60 分以下的为不合格，不予进入下一阶段的综合考核。

4.综合考核

学院以二级学科为单位，每个学科成立不少于5名本学科副教授职称（含）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以上专家组成的“综合考核专家组”，对通过资格审核的考生进行综合考核。综合考核全部采取线下面试的形式。

综合考核内容包括：业务课一、业务课二以及综合能力面试（含思想品德考核）三个部分，每部分满分均为100分。每位考生的面试考核时间不少于30分钟，面试全程录音录像。

综合考核时间安排及咨询：

2026年12月13日前公布进入综合考核名单；

考核时间：2026年12月16日上午9：00

咨询电话：0431-85151810　联系人：王老师

五、成绩计算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计入综合考核成绩，但不合格者不予录取。综合考核成绩按百分制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综合考核内容包括：业务课一、业务课二以及综合能力面试（含思想品德考核）三个部分，单科不低于60分，总分不低于180分。根据三个部分成绩总分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如考生对综合考核成绩有异议，可携带有效证件至学院研究生办公室复查。

六、信息公开

综合考核成绩、拟录取名单须在本单位网站公示，公示期为3天。如有异议，可在考试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及时向学院反映情况。联系邮箱：mksyzjw@163.com

七、组织机构

1.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马克思主义学院成立以院长、党委书记为组长、各二级学科带头人和负责人组成的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工作原则和实施办法，监督选拔过程，审核录取结果，解决考生在报名、审核、录取过程中的申诉。

2.资格审核小组

成立由主管研究生工作的副书记、副院长、研究生秘书以及不少于5位学科负责人或其指定成员组成的“资格审核小组”。

3.监督检查小组

成立由纪委书记任组长，纪委委员代表为成员的监督检查小组，对考核录取的工作程序、保密规定、信息公开公示和工作人员的廉洁廉政等进行监督检查。

八、若国家在2027年招生年度出台新的博士研究生招生政策，学院将对本细则做相应调整，并及时予以公布。

九、本实施细则由马克思主义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负责解释，自公布之日起实施。

通讯地址: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前进大街2699号吉林大学前卫南区吕振羽楼马克思主义学院研究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130012

咨询电话：0431-85151810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6年11月6日